

关岭自治县易地搬迁安置点光伏发电及产业配套附属设施建设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二次）需求公示

一、项目基本信息

项目名称：关岭自治县易地搬迁安置点光伏发电及产业配套附属设施建设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二次）

项目编号：ZX2025045-1

采购预算：5000000.00 元

最高限价：5000000.00 元

二、公示期限（不少于 2 个工作日）

时间：2025 年 09 月 19 日至 2025 年 09 月 23 日

三、其他补充事宜

采购预算确定依据：关岭布依族苗族自治县政府采购计划书[2025]188 号

四、项目联系人（公示期限内，优先反馈给代理机构）

1、采购人信息

采购单位名称：关岭布依族苗族自治县生态移民局

项目联系人：陈小青

联系电话：18286230023

2、代理机构

代理全称：贵州臻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联系人：钟云、李治飞、杨祥

联系方式：13765011855

五、附件



（一）供应商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投标人须同时具备①设计资质：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电力行业（送电工程或变电工程或新能源发电）丙级及以上资质；②施工资质：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及三级及以上《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及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资质条件，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设计及施工能力。其中，投标人拟派的施工项目经理须具备机电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设计负责人具备注册电气工程师（供配电或发输变电）资格。

（二）采购需求

第一节 技术要求

一、项目基本情况介绍

（一）项目名称：关岭自治县易地搬迁安置点光伏发电及产业配套附属设施建设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二次）；

（二）建设地点：关岭自治县部分易地扶贫搬迁安置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三）项目总投资：500 万元；

（四）建设规模：关岭自治县易地搬迁安置点光伏发电及产业配套附属设施建设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二次）总投资 500 万元，其中：

1、关岭自治县百合街道同心社区光储充一体化示范项目，投资 135.48 万元，建设内容包括新建光伏停车棚 1 个，面积 440 平方米，拟安装光伏组件 216 块，直流侧装机容量为 133.92kWp；新建充电站 1 座，选用分体式充电机（480kW，一机 4 终端 8 枪直流快充充电桩），变压器箱变 1 台 800kVA；新建储能系统一个，储能装机容量 215kWh。

2、关岭自治县易地搬迁安置点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投资 271.52 万元，在全县易地扶贫搬迁安置点的部分住房、办公楼、就业扶贫车间屋顶上选用 620Wp 的光伏组件安装光伏板 1460 块，直流侧装机容量为 905.2kWp。

3、关岭自治县百合街道同康社区产业配套设施建设项目，投资 93 万元，新建挡土墙、围墙栏杆、安装 200 千伏变压器两台等。

（五）计划工期：180 日历天（其中设计服务期 30 日历天）。

二、采购内容：

（一）设计部分：“关岭自治县百合街道同心社区光储充一体化示范项目”及“关岭自治县易地搬迁安置点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光伏车棚系统、储能系统、充电桩系统（含充电管理系统）以及配套的电力接入、监控系统、安全防护设施、土建基础等的设计（包含电网接入）；安装点承载力检测、结构加固设计（如需，包含安全围栏（护栏）等）、集电线路、升压设备设施、并网点设备改造、通信、计量、生产工艺系统、辅助生产设施和附属设施的全部工艺系统、防雷、接地、消防、安全专篇等所

涉及的规划、勘测、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预算编制、竣工图编制等所有设计相关工作。

注：“关岭自治县百合街道同康社区产业配套设施建设项目”设计工作不在本次采购范围内。

（二）施工部分：

（1）“关岭自治县百合街道同心社区光储充一体化示范项目”及“关岭自治县易地搬迁安置点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完成施工图和设计变更范围内全部工程的施工，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

1）本工程光伏车棚系统、储能系统、充电桩系统（含充电管理系统）以及配套的电力接入、监控系统、安全防护设施、土建基础等的设计（包含电网接入）、设备材料供应、运输、安装、调试、试运行、验收、培训、质保及售后服务。

2）本工程光伏场区（含安装点承载力检测及结构加固设计）、集电线路、升压设备设施、并网点设备改造、通信、计量、南方电网相关并网发电所需要报告、监控等工程所涉及的勘测、设计、建筑、设备材料供应、运输、安装、试验、消缺、调试、并网、试运行、竣工验收、生产准备所必须的技术培训、质保及售后服务等全部工作；

3）本工程所涉及的所有设备和材料（含备品备件、专用工具、标识标牌、劳保用品、消耗品及技术资料等）采购和库管等工作；

4）投标人应按照国家能源局、贵州省能源局、安顺市能源局关于分布式光伏建设管理有关要求办理所有手续；负责办理与项目施工有关的许可文件并承担相应费用；完成建设相关手续办理工作；施工过程的相关协调工作；

5）投标人应按照贵州电网新能源并网调度要求，负责电站并网涉及的设计评审、并网资料准备及审查、设备带电调试、并网调试运行意见书办理，并在正式运行后6个月内完成全部并网测试及仿真验证、涉网全部手续办理；

6）投标人应负责组织第三方检测、质量监督，并承担相应费用；

7）投标人应组织有资质的检测单位对建筑物进行荷载检测，并出具相应的荷载检测报告，不满足荷载的由投标人组织有资质的单位进行结构加固设计方案，并通过招标人、监理及住建部门审核。

8）具体要求详见《“关岭自治县百合街道同心社区光储充一体化示范项目”及“关岭自治县易地搬迁安置点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技术规范书》。

(2) 关岭自治县百合街道同康社区产业配套设施建设项目

根据项目设计图的内容和要求完成本项目建设所需设备、材料的采购、安装调试及土建工程，直至竣工验收、整体移交、质量缺陷及保修责任期内的缺陷修复保修等相关工作。

三、技术要求

(一) 设计阶段和设计任务。

“关岭自治县百合街道同心社区光储充一体化示范项目”及“关岭自治县易地搬迁安置点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光伏车棚系统、储能系统、充电桩系统（含充电管理系统）以及配套的电力接入、监控系统、安全防护设施、土建基础等的设计（包含电网接入）；安装点承载力检测、结构加固设计（如需，包含安全围栏（护栏）等）、集电线路、升压设备设施、并网点设备改造、通信、计量、生产工艺系统、辅助生产设施和附属设施的全部工艺系统、防雷、接地、消防、安全专篇等所涉及的规划、勘测、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预算编制、竣工图编制等所有设计相关工作。

(二) 设计标准和规范。

1、本项目各阶段设计须达到国家有关部门颁发的有关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的规定；

2、本项目设计须符合国家现行的有关规范标准，满足有关部门颁发的设计方面的要求；

3、本项目设计必须充分考虑本工程建设所处环境的复杂性及多样性；

4、中标人应在规定的设计周期内完成相应的工作内容。

5、中标人需按照招标人要求及时通报工作进展情况，就工作中重要部位的方案、做法与招标人及时沟通。

(三) 技术标准和要求。

执行现行的国家相关规范和标准要求，详见《“关岭自治县百合街道同心社区光储充一体化示范项目”及“关岭自治县易地搬迁安置点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技术规范书》。

(四) 质量标准。

1、设计要求的质量标准：满足现行的工程建设标准、设计规范和招标文件要求的设计深度，并通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工程设计质量监督站审查合格。

2、施工要求的质量标准：符合《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光伏发电工程验收规范》、《光伏发电工程达标投产验收规程》等国家、行业规范及相关质量验收标准及合同附件技术协议的要求。

三、其他要求

（一）对承包人的主要人员资格要求：设计负责人具备注册电气工程师（供配电或发输变电）资格。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机电工程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二）相关审批、核准和备案手续的办理。

承包人应完成由承包人负责的相关审批、核准和备案手续的办理，并协助发包人完成由发包人负责的相关审批、核准和备案手续的办理。

（三）对项目业主人员的操作培训。

承包人应按照发包人要求，对发包人的人员进行工程操作和维修方面的培训。

（四）分包。

承包人不得将设计和施工的主体、关键性工作分包给第三人。未经发包人同意，承包人也不得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给第三人。经发包人同意，可以合法分包个别特殊的专业工程，但分包商必须具备相应资质。

（五）设备供应商。

充电桩、储能设备、组件及逆变器等应为市场主流品牌，其余设备按承包人采购合同执行。

（六）缺陷责任期的服务要求。

承包人应在缺陷责任期内对已交付使用的工程承担缺陷责任。缺陷责任期内，发包人在使用过程中，发现已接收的工程存在新的缺陷或已修复的缺陷部位或部件又遭损坏的，承包人应负责修复，直至检验合格为止。

第二节 商务要求

1、**合同履行期限：**180 日历天（其中设计服务期 30 日历天）；

2、**合同履行地点：**关岭自治县部分易地扶贫搬迁安置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3、**质量要求：**

设计：满足现行的工程建设标准、设计规范和本招标文件要求的设计深度，并通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工程设计质量监督站审查合格。

施工：符合《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光伏发电工程验收规范》、《光伏发电工程达标投产验收规程》等国家、行业规范及相关质量验收标准及合同附件技术协议的要求；

4、**验收要求：**达到国家相关验收标准；

5、**投标有效期：**90 日历天。

6、**付款方式：**甲乙双方自行在合同中约定。

7、**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需要缴纳履约保证金，投标人在合同签订前向采购人缴纳。

金额：中标人合同签订前向采购人缴纳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百分之五（5%）作为履约保证金（如中标人为中小企业，则缴纳金额为采购合同金额的 2%）。

方式：银行汇票、电汇凭据、银行进账单、银行保函等符合法律规定的形式。

退还：合同履行期间无任何质量问题及安全事故发生，合同期满后采购人将全额无息退还。

8、**报价要求：**

（1）本项目除投标总报价外还需填报各分项报价，所有报价均为含税价。

（2）投标货币：人民币。

（3）关岭自治县百合街道同心社区光储充一体化示范项目及关岭自治县易地搬迁安置点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报价要求：

本部分报价应包含工程设计、设备采购、专利费、零备件和专用工具价、运输费、人员工资、保险费、安装调试费、检验检测费、各有关部门的审核鉴定费、人员工资、维护保养价格、培训、税金、售后服务等一切费用，此报价为交付使用价，即包干价，招标人不再额外承担或支付任何费用，如上述费用中需由招标人委托第三方实施的，结

算时按实际发生费用从合同价格中扣除。投标人在编写投标报价时应充分考虑各种风险因素，投标人报价中按要求应计入而未计入的费用，视为包含在投标报价中，中标后不予调整。此外设计费按照计价依据计算后下浮率不得低于 20%。**投标人应针对本部分报价要求提供承诺函，如违反承诺，招标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并追究其法律责任及赔偿责任。不承诺或承诺不符合要求的按无效标处理。**

(4) 关岭自治县百合街道同康社区产业配套设施建设项目报价要求：

本部分报价应包含设备采购、专利费、零备件和专用工具价、运输费、人员工资、保险费、安装调试费、检验检测费、各有关部门的审核鉴定费、人员工资、维护保养价格、培训、税金、售后服务等一切费用，此报价为交付使用价，即包干价，招标人不再额外承担或支付任何费用，如上述费用中需由招标人委托第三方实施的，结算时按实际发生费用从合同价格中扣除。投标人在编写投标报价时应充分考虑各种风险因素，投标人报价中按要求应计入而未计入的费用，视为包含在投标报价中，中标后不予调整。**投标人应针对本部分报价要求提供承诺函，如违反承诺，招标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并追究其法律责任及赔偿责任。不承诺或承诺不符合要求的按无效标处理。**

(5) 计价依据

直接工程费按照《光伏发电工程概算定额》(NB/T32035—2016)、《2013 年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 GB50500-2013》、《贵州省建筑与装饰工程计价定额(2016 版)》、《贵州省通用安装工程计价定额(2016 版)》、《贵州省仿古建筑工程计价定额(2016 版)》、《贵州省市政工程计价定额(2016 版)》、《贵州省园林绿化工程计价定额(2016 版)》及相关配套文件、政策性调整文件、《贵州省建设工程造价信息》中安顺市区相对应的材料同期价格及近期设备的市场参考价格，《贵州省建设工程造价信息》中缺项或不适用或与市场价明显偏差较大(超过 5%)的，由建设单位、监理单位、施工单位及造价咨询单位询价后书面确定进行计价。

设计费参照《2002 年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贵州省物价局、贵州省建设厅〈关于规范勘察设计项目发包承包中价格行为〉的通知》(黔价房调〔2003〕199 号)

《关于进一步放开建设项目专业服务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299 号)文件收费标准计取，下浮率不得低于 20%。

(6) 结算方式：固定总价包干。

(7) 调整结算的情形：最终结算时实际完成工程量少于设计工程量的，则按照上述计价依据，以最终完成的实际工程量计算，并经第三方审计公司审计后进行结算。

9、其他要求：其他未尽事宜，合同中另行约定。

（三）评分办法

综合评分法，详见采购文件。

注：采购文件如有对采购需求内容进行补充修改的，以采购文件内容为准。